

# 南昌市自然资源局新建分局

新自然资党字〔2021〕18号

## 关于调整局领导分工的通知

机关各股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会研究同意，现将局领导的分工调整如下：

彭璐同志：主持局全面工作。

程昌锋同志：协助分管权益和开发利用股、确权登记股、科技信息化股、不动产登记中心、交易中心、储备中心、区划办、松湖中心所、流湖中心所、重大重点项目推进。

熊水龙同志：协助分管办公室、人事股、机关党委（机关纪委）、生态修复和耕地保护股、党风廉政建设、老干部体协分会、共青团、妇委会、计划生育、综合考评、精神文明建设、樵舍中心所、联系纪检监察工作。

李志同志：协助分管政策法规股（信访股）、村镇规划股、城区规划股、行政审批股、信访、维稳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西山中心所、南矶管理所。

余庆同志：协助分管调查测绘股、国土空间规划股、测量队、规划院、长堍工业园区中心所、长堍中心所、联圩中心所。

陈卫华同志：协助分管地质矿产股、用途转用股、执法监察大队、整理中心、财务、工会、安全生产、优化投资环境及招商引资、乐化中心所、大塘坪中心所。

为提高工作效率，保证工作连续性，局领导实行 AB 岗负责制，即在 A 岗责任因出差或其他原因离岗期间，由 B 岗责任人代为履行岗位职责，具体为：程昌锋同志与熊水龙同志、陈卫华同志，李志同志与余庆同志，互为 AB 岗。

中共南昌市自然资源局新建分局党组

2021年4月28日

---

抄报：万里晴副区长，吴巍副区长。

---

南昌市自然资源局新建分局办公室

2021年4月28日印发

---